淡江時報 第 371 期

網路記過校長原有隱情

學生新聞

【記者林雅惠、廖椿琮報導】校長林雲山博士在上週二的臨時行政會議上向全校一級行政主管及秘書透露了「網路記過」事件的心路歷程，獲得與會人員的讚揚同情，但也引發一點抱怨。

林校長說，他看到第一封BBS後，「你充其量不過是隻哈巴狗」，本來一笑置之，但想不到在第二天又有第二封出現，其中有「…不過看看校長秘書會不會跟校長說他在我的眼中只是跟條狗一樣…」，因此他才請教學校法律顧問，才交學務處瞭解學生意思。

校長事後在受訪時表示，他站在教育的立場，不希望使林同學再受到傷害，現在林同學知道錯了，他不會再追究；林校長還提及「學校是可以包容學生錯誤的地方，等到出社會，就得處處小心了。」

林校長在臨時行政會議散會前的結語中透露此過程，才使同仁瞭解一向寬宏大量的校長，怎會在意學生的一句「情緒」用語，學務處何以「匆匆」記一大過處分。他並表示，也不希望大家再談這件事。

不過，本報社長羅卓君也在會中抗議校長，校長隱瞞此一第二封信的善意，自己承受批評，未告知當時採訪的記者，因此模糊了事實真相。

這第二封BBS上的信，後來被砍掉了，本報記者訪問林同學，他沒有表示任何意見，他說已提出申訴，申訴的結果無論如何，他都會接受，他希望此一事件儘快結束。

本校學生申訴委員會執行秘書生輔組組長周啟泰於上周五表示，航太系林志偉同學的申訴書經學務處答覆意見後，已送申訴委員會程序委員會審核，至於會不會接受而召開申訴委員會還是未知數，如果通過，將於本週三或週五召開申訴委員會，會中將針對林志偉同學所提出的申訴內容，進行討論與表決。

依據校長於上週二召開的臨時行政會議中表示，BBS上還有同一人的第二篇辱罵的文字，才會提交學務處瞭解，而在學務處答覆書的附件中，即附有這篇日前已在BBS版上被刪除的文章，該文章發信人為林志偉同學，在BBS版上的化名uniquejerc? ry。